

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冈农商银行”）定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时间

2025 年 4 月 17 日上午，9:00 至 9:45 办理会议签到，10:00 正式开会。

二、会议地点

佛冈县石角镇振兴南路 59 号农商金融大厦五楼大会议室。

三、股东大会召集人

佛冈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

四、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采取现场投票方式进行。

五、会议内容：

- (一) 审议提案：
1. 关于审议《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2. 关于审议《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3. 关于审议《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提案；
 4. 关于审议《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提案；
 5. 关于审议《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方案》的提案；
 6. 关于审议《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提案；
 7. 关于审议《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份分红方案》的提案；
 8. 关于审议《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三农金融发展目标和服务资源配置方案》的提案；
 9. 关于审议《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分配方案》的提案；
 10. 关于审议《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预算方案》的提案；
 11. 关于审议《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分配方案》的提案；
 12. 关于审议《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预算方案》的提案；
 13.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 2025 年年度审计的提案；
 14. 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批部分对外担保等事项的提案。
- (二) 报告事项：
1. 关于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三农金融专题报告；
 2. 关于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管意见及现场检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3. 关于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
 4. 关于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5. 关于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大股东及主要股东评估报告；
 6. 关于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其成员 2024 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
 7. 关于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及其成员 2024 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
 8. 关于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4 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

(三) 开展培训：股东行为管理和董监事履职培训。

六、参会人员

全体股东；佛冈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和参与表决，代理人可以不是股东。股东应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授权范围、事项、权限和委托书签发日期与有效期限等，并由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七、会议预登记事项

(一) 为方便会议的组织安排，本次股东大会实行会议预登记制度，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应当在指定的期限内办理会议预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参加股东大会的，受托人须携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签名确认）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员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 预登记起止时间：2025 年 3 月 28 日至 4 月 16 日（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4:30 至 17:00，节假日不受理预登记）。

(三) 预登记地点：佛冈县石角镇振兴南路 59 号农商金融大厦 16 楼董事会办公室。

八、会议出席及签到

请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其代理人或授权代表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上午 9:00 至 9:45 分期间到达会场办理签到手续和参加会议：

(一)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签到手续并参加会议；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签到手续并参加会议；

(二)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须携带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授权代表）办理签到手续并参加会议。

九、会务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本次会议的会务处设在：佛冈县石角镇振兴南路 59 号农商金融大厦 16 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及电话：曾先生、彭小姐，0763-4291686

十、其他事项

- (一) 本公告同时在佛冈农商银行官方网站和各营业网点张贴发布。
- (二) 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及相关会议材料将备置于本次会议的会务处，敬请各位股东留意。
- (三) 授权委托书模板可以到本次会议的会务处或佛冈农商银行辖内各营业网点领取。
- (四) 为维护广大股东的利益，本着节俭办行的原则，股东大会不向参会人员发放礼品和会议补贴。

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

